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5 年 04 月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4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文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尚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74,198,517.02	4,127,965,740.55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836,182.21	-115,673,622.22	-14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994,805.64	-1,544,626.89	-346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593,626.03	135,371,988.73	-306.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3	-0.0786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3	-0.0786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2.41%	增长 3.4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61,645,108.75	14,439,081,514.54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88,228,681.18	4,956,159,665.21	4.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3,80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1,6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92,141.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285.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6,753.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53.45	
合计	-158,623.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57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51%	654,839,851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25%	106,649,381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盛唐 18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24%	32,884,61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长江红荔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1%	6,064,820			
张小霞	境内自然人	0.31%	4,500,000			
陈卢	境内自然人	0.27%	3,98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3,385,295			
谭建新	境内自然人	0.23%	3,318,600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股票账户	其他	0.19%	2,847,397			
龙力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8%	2,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839,851	人民币普通股	654,839,851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106,649,381	人民币普通股	106,649,381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盛唐 18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884,615	人民币普通股	32,884,61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长江红荔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64,820	人民币普通股	6,064,820
张小霞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陈卢	3,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3,385,295	人民币普通股	3,385,295
谭建新	3,31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8,600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股票账户	2,847,397	人民币普通股	2,847,397
龙力控股有限公司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谭建新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318,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减少了 31.40%，主要是本期内收到客户的票据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2.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减少了 32.92%，主要是本期末待抵扣进项税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上年末增长了 110.67%，主要是本期内持有的东方证券股票上市，其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大幅增加所致；
4. 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增长了 110.67%，主要是本期末子公司东莞开发厂房基地建设投入较上年末增加；
5. 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末增长了 43.35%，主要是本期内新增装修费用所致；
6. 衍生金融负债比上年末增长了 30.22%，主要是本期内未到期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7. 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了 57.02%，主要是本期内收到客户的预收款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末增加 2,990 万元，增长了 556.77%，主要是本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大幅增加，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也相应增加；
9. 其他综合收益比上年末增加 1.74 亿元，增长了 126.60%，主要是本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大幅增加，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也相应增加；
10. 营业税金及附加上年同期增加 227 万元，增长了 140.88%，主要是本期内上缴的流转税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11. 财务费用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5,938 万元，主要是本期内远期结售汇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2. 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 332 万元，主要是本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及账龄的变化，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主要是期末尚未到期的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14. 投资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0 万元，主要是本期内联营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5.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39 万元，主要是本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同期；
16.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627 万元，主要是是上年同期转回了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40.03%，主要是本期内支付供应商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8.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406 万元，增长了 91.91%，主要是本期内支付的增值税及预缴的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31.45%，主要是本年度子公司东莞开发厂房基地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31.38%，主要是本期内向财务公司的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0.49%，主要是本期内到期的信用证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65.71%，主要是本期内信用证贴现的到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2.81%，主要是本期内支付的信用证贴现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总部彩田工业园纳入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事宜

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以及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发展规划纲要，本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的总部彩田工业园纳入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更新单元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 57,979 平方米，拟更新方向为新型产业等功能。目前，该事项已经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公示并获得深圳市政府批准，已列入《2015 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公司城市更新单元具体规划改造方案尚需经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等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

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10月11日、2014年12月30日、2015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 关于公开摘牌受让深圳开发磁记录股份有限公司 43%股权事宜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科技”）分别持有深圳开发磁记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磁记录”）57%、43%的股权，由于长城科技已完成退市并将申请注销，故其决定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上述股权。为了提升管理效率和整合上下游产业链资源，2015年3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本公司公开摘牌受让该股权标的，挂牌底价为11,963.37万元人民币。

2015年3月17日，经北京产权交易所确认，由本公司依法以挂牌底价11,963.37万元摘牌受让开发磁记录43%股权，并于2015年3月31日与长城科技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相关公告参见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18日、2015年4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 关于全面收购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股权事宜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手机通讯产业链，进入手机高端维修业务，2015年4月1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桑达”）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收购深桑达持有的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收购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1587.38万元人民币。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相关公告参见2015年4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 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电能表2014年第一批到第四批项目中累计中标119.64万只，合同总价约2.28亿元人民币，截止目前已履行1.56亿元人民币。该项目由本公司与本公司参股38%的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国内电表业务拓展的平台。
- (2) 本公司在意大利国家电力公司单相智能电表公开招标活动中累计中标3,302万欧元（约折人民币2.58亿元），合同从2013年10月开始执行，截止目前已履行35.43%，剩余部分正按计划执行中。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战略合作伙伴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国际商业机器公司，以下简称“IBM”）在荷兰能源网络运营商协会（以下简称“NBNL”）智能电表招标活动中中标，中标合同总价4,050万欧元（折成人民币约3.4亿元）。根据公司与IBM签署的《框架合作协议》和《关于NBNL项目的补充协议》，本公司是IBM全球智能电表终端产品供应商，IBM本次中标的NBNL智能电表项目合同将全部由本公司从2014年11月开始执行，截止目前已履行48.40%，剩余部分正按计划执行中。

5. 报告期内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 (1) 2015年3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3000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
- (2) 2015年3月26日，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母公司担保方式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等值3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

6. 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1) 存款、贷款情况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501,248,460.38元，贷款余额为284,000,000.00元，详见下表：

长城开发2015年1-3月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1	595,945,002.06	35,774,231.68	130,470,773.36	501,248,460.38	2,421,431.68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2	114,000,000.00	2,170,000,000.00	2,000,000,000.00	284,000,000.00	1,660,773.36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5年3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711100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5年3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

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申报城市更新计划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5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开摘牌受让股权的进展公告	2015 年 03 月 18 日	
关于与长城科技签署受让开发磁记录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5 年 04 月 01 日	
关于全面收购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5 年 04 月 17 日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1、关于同业竞争：1)本集团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集团将来不会，而且会促使本集团下属企业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若长城开发未来新增主营业务，本集团及下属企业将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长城开发及其下属企业未来新增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参与竞争的，本集团将承担由此给长城开发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关联交易：中国电子将尽可能减少并规范与长城开发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需发生的中国电子及下属企业与长城开发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依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中国电子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长城开发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履约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长城科技	1、关于同业竞争：1)公司现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长城开发从事相同、相似或其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2) 本公司未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长城开发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包括不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长城开发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 若本公司现时或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长城开发主营	2013 年 04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履约中

		业务或主营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告知长城开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长城开发。4) 对于长城开发的正常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 本承诺函自签署日 2013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在长城开发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公司为长城开发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关于关联交易：长城科技将尽可能减少与长城开发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严格履行法定程序，依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长城开发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长城开发及长城开发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长城科技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中国电子承诺当中电财务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增加相应的资本金。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三年	履约中
	中电财务	中电财务承诺不会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和可能。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三年	履约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5,050,000.00	13,000,000	0.30%	13,000,000	0.30%	294,450,000.0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85,050,000.00	13,000,000	--	13,000,000	--	294,450,000.00	0	--	--

说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 10.03 元/股，公司持有的 1,300 万股股票限售期为 1 年。

七、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数量（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877 (H股)	昂纳光通信集团*	129,367,309.82	22,763.62	32.36%	22,763.62	32.44%	338,600,239.61	2,265,927.78	2,265,927.78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份
合计		129,367,309.82	-	-	-	-	338,600,239.61	2,265,927.78	2,265,927.78	-	-

说明：报告期内，昂纳光通信回购股份 1,758,000 股并予以注销，总股本从 703,556,240 股降至 701,798,240 股，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32.36%增至 32.44%。

八、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法国巴黎银行、星展银行、汇丰银行、兴业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	无	否	远期结售汇	-	2013.01.08	2016.12.12	574,759.00		434,253.54	82.20%	0.08
法国巴黎银行香港支行、星展银行香港支行、汇丰银行香港支行	无	否	利率互换	113,839.53	2014.01.08	2016.02.16	218,511.53		201,243.63	38.09%	-
合计				113,839.53	--	--	793,270.53	0	635,497.17	120.29%	0.08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03 月 3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04 月 28 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公司在做每一笔 NDF 组合业务时，到期收益是既定的，不存在不可预知的敞口及风险。公司开展的 NDF 组合业务的主要风险为人民币质押存款（一般为一年期）的银行倒闭，导致存款本金和利息的损失。 公司都是选择大型银行合作开展 NDF 组合业务，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发生倒闭的概率极小，基本上可以不考虑由于其倒闭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2、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是以约定的价格卖出美元，结成人民币。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下，如果人民币贬值，合约将可能受到损失。 3、利率互换是在对未来利率预期的基础上，交易双方签订一个合约，规定在一定时间内，双方定期交换，以一个名义本金作基础，按不同形式利率计算出利息。利率互换已锁定公司信用证贴现美元的借款利率，收益固定，市场利率的波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1、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在报告期内的公允价值变动为减少了 2,055.35 万元，利率互换业务在报告期内的公允价值变动为增加了 436.47 万元； 2、对衍生品的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来源于银行提供的期末时点的公允价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鉴于公司每年有大量的原材料进口及成品出口业务，需要对外支付和收取美元，为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外币贷款利率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降低汇兑损失、锁定交易成本，有利于降低风险，提高公司竞争力。 公司已为操作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主要为锁定汇率、利率，规避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所在地	实地调研	机构	韩国三星证券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发展战略等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